

江西中江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JIANG XI ZHONG JIANG REAL ESTATE CO., LTD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中江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第四条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江西中江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XI ZHONGJIANG REAL ESTATE CO.,LTD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Kunwu Jiuding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第八条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十二条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公司的经营宗旨是：以不断探索促进经济发展，用规范化操作保证在市场竞争	公司的经营宗旨是：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则，以国家经济发展政策为指导，秉

中成功，实施科学管理方法和理念使公司得以长足发展，获得良好经济效益让股东满意。	持价值投资和主动投资的经营理念，推进资源优化配置和金融创新，使公司得以长足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第十三条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经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房地产开发及经营、土地开发及经营、对旅游项目的投资、装饰工程、建筑材料的生产与经营、建筑工程的设计与规划、物业管理、资产管理、自有房屋租赁。 公司根据国内和国外市场趋势、国内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公司自身发展能力和业务需要，依照法定程序修改本章程并经登记机关变更登记，可以变更公司的经营方式和经营范围。	经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土地开发及经营；对旅游项目的投资；装饰工程；建筑材料的生产、销售；建筑工程的设计与规划；物业管理；资产管理；自有房屋租赁。 公司根据国内和国外市场趋势、国内和国际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公司自身发展能力和业务需要，依照法定程序修改本章程并经登记机关变更登记，可以变更公司的经营方式和经营范围。
第一百二十四条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第一百二十七条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董事会应当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经营事宜，董事会对外投资和处置公司资产的权限如下，超过此权限的对外投资和资产处置，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1、与主营业务有关的投资、资产购	董事会应当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经营事宜，董事会对外投资和处置公司资产的权限如下，超过此权限的对外投资和资产处置，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1、对外投资、资产购置及处置，不

置及处置、借款，不超过公司资产总额（以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数额计算，下同）40%。 2、非主营业务的投资、资产购置及处置、借款不得超过公司净资产额 30%； 3、风险投资绝对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4、对外担保：单笔担保额不得超过公司净资产总额的 10%；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不得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50%；不得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按照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担保金额不超过公司总资产 30%的担保。 对于上述担保事项，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上述董事会权限事项，如法律法规或部门规章中有较严规定的，从其规定。	超过公司资产总额（以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数额计算，下同）40%。 2、对外担保：单笔担保额不得超过公司净资产总额的 10%；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不得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50%；不得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按照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担保金额不超过公司总资产 30%的担保。 对于上述担保事项，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上述董事会权限事项，如法律法规或部门规章中有较严规定的，从其规定。
--	---

《公司章程》除上述修改外，其余内容保持不变。

该事项尚需提交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西中江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3 日